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分配方案：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08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330,373,381.50元，2025年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3,040,984.78元。

经公司第五次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司2025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08元（含税）。按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339139100股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0,619,657.28元（含税），占公司2025年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20%。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

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二) 公司不存在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20,619,657.28	46,394,228.88	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3,040,984.78	154,700,157.52	26,172,835.19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330,373,381.5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67,013,886.1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94,637,992.5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67,013,886.1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70.81%		
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2025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3,040,984.78元，2025年度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20,619,657.28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低于30%，具体原因说明如下：

1、近年来，公司聚焦主业，通过外延式并购及内生式增长相结合的战略举措，推动公司全国化战略布局落地，在行业盈利低谷期完成区域布局和产能储备，公司进入快速成长期。公司规模快速增长叠加下游销售回款周期较长、上游采购付款周期较短的行业特性，使得公司对经营性现金的需求压力较大。公司2025年资产负债率为67.54%，2025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下降33.39%。综合考虑公司长远发展和短期经营发展实际，统筹考量公司中短

期资金需求状况及当前负债状况，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健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拟定 2025 年度现金分红总额占公司本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

2、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目前情况及自身发展阶段，结合公司 2025 年度的盈利情况及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为推动公司各项经营计划落地，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公司留存的未分配利润将根据发展战略和年度工作计划用于公司经营资金所需，有利于保障公司合理的业务发展资金需求，符合公司和股东的长远利益。

3、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规定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各项便利。股东会审议前，公司将通过多种渠道（包括但不限于投资者热线、邮箱、互动平台等）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股东对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意见和建议。股东会召开时将提供网络投票和现场投票，并对中小股东投票结果进行单独统计，充分保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未来，公司将一如既往地重视以现金分红形式回报股东，在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股东回报的角度出发，与股东共享公司发展成果。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2026 年 3 月 27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董事会认为：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股东投资回报等因素，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符合公司和股东的长远利益，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须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将于 2026 年 4 月 3 日召开 2025 年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特此公告。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8日